

历史可以更好看

那时汉朝

肆

宫廷决斗·霍光舞榭

月望东山◎著

长征出版社

历史可以更好看

那时 肆 汉朝

宫廷决斗·霍光舞权

月望东山◎著

长征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那时汉朝. 4 / 月望东山著. —北京: 长征出版社,
2010.3

ISBN 978-7-80204-619-1

I. ①那… II. ①月… III. ①中国—古代史—秦汉时代—
通俗读物 IV. ①K234.09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0)第 043172 号

书 名: 那时汉朝(4)

作 者: 月望东山

责任编辑: 一 苇

策 划: 李耀辉

特约监制: 李黎明

特约编辑: 权宁君

装帧设计: 蒋宏工作室

出版发行: 长征出版社

社 址: 北京阜外大街 34 号 邮编: 100832

电 话: (010)68586781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印 刷: 三河市汇鑫印务有限公司

开 本: 710×1000 1/16

字 数: 300 千字

印 张: 20

版 次: 2010 年 4 月第 1 版

印 次: 2010 年 4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

定 价: 28.80 元

ISBN 978-7-80204-619-1

(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·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)



那时汉朝

肆

目

录

第一章 汗血马战争

- 一 汗血马的传说 / 002
- 二 混混李广利 / 005
- 三 惊人的意外 / 009
- 四 再战西域 / 012

第二章 苏武的故事

- 一 光荣使命 / 020
- 二 气节是怎样炼成的 / 024
- 三 李广复活? / 030

第三章 死神是个什么玩意

- 一 死神来了 / 036
- 二 可怕的李陵 / 041
- 三 辩护的后果 / 048
- 四 为了告别的悲伤 / 053

第四章 神棍出场

- 一 祸水巫蛊 / 058
- 二 命运呼叫转移 / 062
- 三 极品小人的成长史 / 067

第五章 都是巫蛊惹的祸

- 一 无处安放的恐惧 / 076
- 二 丧钟为谁而鸣 / 081
- 三 反目 / 086
- 四 混战,谢幕 / 091

那时汉朝

肆

目 录

第六章 黑暗与光明

- 一 为什么计划总赶不上变化 / 100
- 二 一念之间,人鬼两分 / 105
- 三 忏悔 / 111
- 四 顿悟 / 115

第七章 托孤

- 一 太子问题 / 122
- 二 霍光传说 / 126
- 三 拯救刘彻 / 130
- 四 稳定压倒一切 / 135

第八章 后刘彻时代

- 一 诡异事件 / 144
- 二 假太子事件分析报告 / 149
- 三 匈奴求和 / 152
- 四 苏武归来 / 155
- 五 李陵的背影 / 161

第九章 勇敢者的游戏

- 一 汉朝四人帮 / 166
- 二 倒台 / 172
- 三 不安的田千秋 / 176



那时汉朝

肆



第十章 二十七天皇帝

- 一 接班人难题 / 184
- 二 经典刘贺 / 189
- 三 悲哀倒计时 / 193
- 四 不乖,就没有糖吃 / 197

第十一章 传奇的刘病已

- 一 寻找皇帝 / 204
- 二 刘病已之路 / 208
- 三 霍光之痒 / 213
- 四 杀机 / 217

第十二章 屠霍记

- 一 猛人推手 / 224
- 二 暗算张安世? / 229
- 三 磨刀霍霍 / 234
- 四 告别霍时代 / 237

第十三章 汉朝,今夜请将我遗忘

- 一 权力之谜 / 244
- 二 刘病已的心事 / 251
- 三 牛人赵充国 / 254
- 四 名将之道 / 259

第十四章 官官相斗

- 一 招恨 / 268
- 二 以德服人?! / 272
- 三 萧望之 / 279
- 四 忌妒是一种病 / 284

那时汉朝

肆

目录

第十五章 危险的仕途

- 一 骄傲使人落后 / 290
- 二 黄霸：人不当官枉少年 / 293
- 三 汉朝制造，天下第一 / 297
- 四 一个久违的人 / 302
- 五 当第一遇见第一 / 307





汗血马战争

第一章

一 汗血马的传说

汗血马，产自大宛。传说此马出汗如血，每天能跑五百公里。初，汗血马由张骞出西域时发现。后，有人捉到一匹汗血马，送给汉武帝刘彻。刘彻发现，这汗血马比他钟爱的乌孙马还要高大威猛。于是，从此将汗血马称为“天马”，视之为宝马。

汗血马之宝贵，不仅是它出身高贵。更重要的是，相对于其他马来说，此马具有以下优势：速度快，力量足，耐力强。而且四肢修长，皮薄毛细，步伐轻盈，跑起来很帅。

事实上，汉朝人对汗血马并不陌生。想当年，刘邦率三十万大军北上，被冒顿三十万骑兵困于平城。当时刘邦见那匈奴坐骑，威猛高大，具有极大的威慑力。须不知，那时匈奴之坐骑，就是传说中的汗血马。

刘彻当然希望汗血马能多多益善。道理是很显然的，如果汉朝也能像当年的冒顿那样，借汗血马武装汉朝的骑兵。请问，匈奴之强，西域之大，又怎么在话下呢？

于是，寻找汗血马就成了刘彻布置给出使西域的使者们的一个任务。公元前104年，出使大宛国的使者回来了。他告诉刘彻一个沮丧的消息，大宛



是有很多汗血马，可是他们全都藏住，不肯送人。

刘彻一听，就明白了。大宛和汉朝既不是亲戚，又不是什么好朋友，凭什么白白将国宝送给你呢。既然送不得，那花钱买总可以吧。

当然，所谓宝物，不是花钱都能买的。所以，刘彻没有说买，而是说换。拿什么换？答案是，马。

以马换马，似乎玩笑开大了。这不是玩笑。因为，刘彻准备的这匹好马，也是特别宝贝。此马，不是活马，而是死马。此死马，以黄金造之，别称金马。除金马外，再加千金。以马和千金，换你的汗血马，总该可以了吧？

这应该是可以的。汉使是这样想的。刘彻也是这样想的。

很遗憾的是，大宛人不是这样想的。当汉使携着金马和千金来到大宛国，向国王说明交易意向时，宛王犹豫了。宛王想了想，对汉使打着哈哈说，交换宝马这事，不能由我一个人说了算。要不这样吧，回头我跟我那帮臣属商量商量，看他们意见如何，然后再回复你们。

汉使只好等宛王研究讨论。可讨论的结果，远超出了汉使所料。他们这个结果就是，不换。

宛王之所以不想换马，是因为他们有恃无恐。首先，汉朝距离大宛遥远，且又隔着辽阔的沼泽盐地，水草不生，兵马难度。如果汉朝发兵攻伐，最省事的办法，就是从天外飞来。既然想飞，就必须先造好翅膀先。

其次，汉朝通西域，有南道和北道两条路。南道沙漠千里，水源缺乏，马匹难越。汉朝使者屡屡试越，死数过半。如此死境，大兵团出动，无异于自讨苦吃。如果走北道，正合大宛意。因为北道有匈奴守着，想来大宛，首先须闯过匈奴的马刀。

综合以上两点，宛王最后认为，反正我就算拒绝，汉朝也不能拿我怎么样。

主意打定，宛王召见汉使，说了一句话：你们回去吧，我们决定不和你换金马了。

郁闷或者意外，都不足以形容汉使的内心。娘的，老子一行人大老远跑一趟不容易，来回要好几年，你竟然说不换就不换。汉使的面子可以不给，可是汉朝天子的面子，你们竟然也不给？

不换是吧，那等着瞧。当时，愤怒的汉使跳将起来，指着宛王大骂一通。

让宛王想不到的是，他们竟然当着宛国人的面，将金马敲碎，扬长而去。

这下子，有好戏看了。

果然，汉使一离去，宛国就有人也跳起来骂道，什么东西，汉使太嚣张了，竟然不把我们宛国当回事。既然他们都能做得那么难看，我们干脆一不做，两不休，将他们办了。

骂汉使的这人，是宛国贵人。他们不是只骂骂，过过嘴瘾的。很快的，他们向宛王建议，派人半路拦截汉使，全杀了。

宛王同意了。于是，宛国军队快速出动，半路成功拦截了汉朝代表团。最后，他们不但杀光了汉使，甚至连汉使带来的财物，也全部抢了。

诛杀汉朝代表团，这在汉朝外交史上，是第一次出现。事情很突然，后果也很严重。消息传回汉朝，刘彻暴怒了。

给你脸，你不要脸。那就只好用脚踹了。这时，还没等刘彻发话，已经有人主动站出来说话：“宛国兵力很弱，只要陛下拨我三千骑兵，到时不用攻城，只用弓箭就可将他们全都搞定。”

说这话的人，是曾经出使大宛国的使节，名唤姚定汉。刘彻没有觉得姚定汉吹牛，恰恰相反，他相信了。因为以几千骑兵，拿下西域一国，并不是没有先例。之前，浞野侯赵破奴，就曾经只用七百兵，活捉楼兰国王。那么，三千兵搞定大宛，又有什么是不可能的呢？

不久，刘彻调兵遣将，派军出发了。

有必要交待一下，刘彻此次出兵，数目不是三千，而是数万；将领也不是姚定汉，而是一个新人。这个新人，名叫李广利。

刘彻为什么出动大军团？可谓耐人寻味。在我看来，醉翁之意不在酒。刘彻的目标，不是只有一个小小的大宛，而是整个西域。为什么要搞定西域，原因只有一个，现在很是出手的时候。

翻开地图看看就可知道，西南夷、南越、闽越、朝鲜，通通已被汉朝搞定。甚至北方的匈奴，也只有萎缩漠北，不敢南下牧马。举目天下，唯有西域没有顺从。他们不服汉朝，一是路远，二是他们还没有尝过汉朝的厉害。



刘彻对付西域，拿当年对付匈奴的那般绝招，继续使用。刘彻的绝招是什么？具体我们就不多说了，但是有一条很明确。那就是，提拔外戚，打造汉朝铁军。卫青、霍去病，就是在他手里成长过来的。

然而，霍去病早逝，卫青也于前年，即公元前106年逝世。两个超牛的外戚将军一走，汉朝就没什么厉害人物了。然而，明星将军卫青和霍去病，是刘彻一手打造的。刘彻相信，过去能造，现在也能造。

于是，他就将下一个明星将军的人选，锁定了外戚李广利。

二 混混李广利

李广利，生年不详，中山（今河北定县）人。李广利之所以被汉武帝看中，托了一个人的福。这个人，就是他的妹妹李夫人。李夫人，是汉武大帝生命中的另外一个重要的女人。而李夫人能被汉武帝看中，主要是托了两个人的福，一个是其兄李延年，另外一个则是以向刘彻推销美女为荣的平阳公主。

托苍天的福，李延年全家，即父母兄弟全都是倡人。所谓倡人，换到今天，其实就是艺人。可惜的是，艺人自古以来，在权贵士大夫眼里，从来都是下九流，不值一提。

初，李延年不知何故，坐法腐刑。所谓坐法，就是犯法，所谓腐刑，就是阉割。被阉割的李延年，光荣地成为了一名太监。然而他每天的工作，不是弹曲唱歌，而是替皇家看狗。看狗不丢人，不上进才丢人。后，刘彻大兴土木工程，祭祀天地。既然祭祀，就得有人奏乐，李延年有幸被选中了。

没想到，李延年一出场，因为技艺压人，被汉武帝看中。于是，每逢宴会，必请李延年唱歌助兴。李延年不但善歌，还能谱曲。写新歌，谱新曲，汉武帝听之不厌，每每入迷。另外，李延年还特别量身打造了一首新歌，此歌一出，从此改变了一个女人的命运。

歌词如下：

北方有佳人，绝世而独立，一顾倾人城，再顾倾人国。宁不知倾

城与倾国？佳人难再得！

汉武帝听得入心，不禁一声叹息：“好歌啊！请问世上真有你歌中这般女子吗？”

李延年没有回答，答案留给了另外一个陪宴的人。这个人，就是平阳公主。平阳公主接过汉武帝的话，说道：“李延年家有一个妹妹，长得特漂亮，他歌词所唱的，正是其妹。”

汉武帝心为之动，马上召人。一看，果然是一个善舞的美女。于是，李美女便被汉武帝召进宫中，不久，生下一子。母因子贵，李美女被封为李夫人。

由倡女一跃成为夫人，李夫人发大了。可惜的是，这个李夫人身体不行，产子之后，竟然病倒。刘彻闻听李夫人病了，前来探望。然而，李夫人以被蒙面，隔着被子说道：“我的容貌被病魔毁了，不方便见您。如果陛下您怜悯我，请允许我把我的兄弟，都托付给您。”

刘彻很是郁闷。说道：“夫人一直卧病不起，我难得来见你一次。你不如先让我看一眼，咱们再商量托付的事，那不挺好吗？”

李夫人却这样答道：“不行啊。我还没有化妆，怎么能这样贸然见陛下，妾还是不敢做如此懈怠之事。”

刘彻快无语了，只好引诱道：“如果夫人现在掀被见我，那我一定赐夫人千金，并且封你兄弟官职。你说怎么样？”

李夫人仍然很固执，说道：“妾以为，给不给我兄弟封官在于皇上，与皇上见不见我一无无关。”

刘彻这次是真无语了。过了一会，又哄，李夫人还是不肯掀被。于是，刘彻只好起身，郁闷走人了。

李夫人为何不肯见刘彻，不是她不识抬举，也不是她要耍大牌，而是她深刻地懂得了一个道理。这个道理就是，从来以色相事君者，色坏则爱弛，爱弛则恩绝。天子之所以顾念她，是念她平生貌美。一旦见其容坏，必恶吐弃她，那时候，如果还要谈什么托付兄弟的事，简直就是胡扯。

真是一个将男人心看透的奇女子。不久，李夫人病逝。这个聪明绝顶的奇女子终于如愿以偿，很快的，刘彻兑现了她临终前的遗愿，封其兄李延年



为协律都尉，以李广利为贰师将军征伐大宛。

听汉使说，大宛将汗血马全藏在贰师城。汉武帝期望李广利能将贰师城的汗血马全抢回来，于是就封了这么一个贰师将军的号。

刘彻拨给李广利的部队如下：六千匈奴骑兵，同时从各郡国征调数万人。匈奴兵是刘彻向浑邪王要的，浑邪王投降汉朝后，花了刘彻不少银子，刘彻向他要点人，也是理所当然。可让人晕菜的是，这数万人，全都是地痞流氓，统称恶少。

我们看吧，匈奴是以抢劫发家的，流氓也是多以抢劫为业的。大宛对汉朝，亦是犯了抢劫之罪。而刘彻派这么一支与抢劫有染的军团出征，这招就叫，以其人之道，还其人之身。

或许刘彻以为，过去都能成功打造卫青和霍去病，今天，他一样能将李广利打造成明星将军。事实证明，刘彻错了。他的想法没有错，办法也没失灵，他错就错在，在一个恰当的时机，选了一个错误的混混。

陪同李广利出征的，还有王恢。王恢，就是曾经以出使西域蹭点外快为职业的人。当初车师和楼兰等国没给他供水送粮，断了他的生意。所以，后来陪赵破奴出征，破了车师国，活捉了楼兰国王，有功，被封为浩侯。因为王恢对西域熟门熟路，所以此次的任务，就是当李广利的向导。

公元前103年，秋。蝗灾。考验刘彻和李广利的时刻到了。

李广利的西征军一路跋涉，渡过了盐水。盐水，即今天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罗布泊。可怕与残酷的现实才刚刚开始，大宛已经与西域诸国通好气，行军途中，没有一个国家愿意打开城门，欢迎这数万不速之客。

那怎么办？只有一个办法，打。

李广利与已故将军李广，只有一字之差。差之一字，谬之千里。李广打小就在战火中摸打滚爬，玩战争就像打猎射箭，能打则打，打不赢能跑。在这个世界上，只有李广想不到的，却没有他不敢打的。

然而，生于艺术世家的李广利，没听说过他有啥艺术专长，更没听说过他学过啥兵法，或者是参加过啥战争，估计连抢劫都没干过。换句通俗的话来说，他来到这个世界，只有一项光荣的任务，那就是混。

自己混，别人也帮着他混。这么一混，竟然还能混个将军，一路混到了西域。然而，西域是个生存环境超级恶劣的地方，在这里，李广利不是想混就能混，而要问人家愿不愿意让你混。

现在也看到了，人家根本就不陪你混，想开战是吧，那就打吧。是你李广利混功强，还是我们守城的实力强。

李广利开打，很遗憾，他混功在这儿不灵了。诸多小城，他都没办法拿下。当然，狗被逼急了都会跳墙，何况人被饥饿逼急了。李广利一路打，就像猴子挖井似的，偶尔攻开一城，就赶快找吃找喝的；拿不下的，逗留十几天就走人。

结果，这么打打走走，走走打打，总算混到了郁成城。郁成城，隶属大宛，位于今天中亚安集延市东一百公里乌兹根城。须不知，李广利这一混，付出的代价可大了。数万人的军队，竟然只剩下了数千人。

那些人哪里去了？他们多数不是死在攻城，而是死在旅途中。渴死的，饿死的，病死的，终于应了当初宛王的话。汉朝要想派兵征伐大宛，能越过盐水来到大宛，有条命活下来就不容易了，还想攻城？！

是啊，现在能有条命回到长安，都算不错了，还能继续前进？这是混混李广利此时最真实的自白。一句话，一路死了这么多人，他真的害怕了。事实上，还这不算害怕的，更让他害怕的还在后头。

真正让李广利感到害怕的是，他竟然拿不下郁成城。不仅如此，人家还开城迎战，把他那数千活人打得不成样子。据此看，如果不早点跑路，能不能活过明天，还是个问题呢。

于是，李广利脑中马上闪出一个念头：跑。赶快跑，立即跑，马上跑，跑得越快越好。

但是跑之前，必须要找一个跑的理由。在西域这地方，水和粮食难找，活命的理由最好找。李广利跟部将们商量了一下，就得出一个结论：郁成城这么一个小小的城，他们都拿不下。那么，他们凭什么能拿得下大宛的王都呢？

最后，大家统一意见撤兵。于是，李广利一路往回跑，好不容易跑回了敦煌郡。过去的敦煌，就是今天的敦煌。在这里，李广利只做了两件事。首先，数活人。李广利发现，经他这么来回折腾，数万人只剩不到十分之一二。



其次，数完了活人，李广利不胜悲哀地派人给刘彻发出请求信。

他的信是这样写的：通往大宛的路，实在太过遥远。更可怕的是，沿路缺水少粮，无法撑下去。我们的战士兄弟，不怕战斗，只怕没饭吃和没水喝。现在所剩人数已经不多，不足以拔掉大宛。我看这样吧，能不能先允许我们罢兵回朝，下次准备好了再出发？

请求信很快就送到了长安。刘彻一看，不是火了，而是拍案大怒。数万人出征，连汗血马的影子都没见到，还让你差点赔个精光。这也就罢了，竟然还想回来？妈的，你这个贰师将军不觉得丢人，我还觉得丢人呢。

于是，大怒的刘彻马上派出使者，跑到玉门关驻下来，并且通告李广利：你敢回来，一个字：斩！

回也不是，走也不是。李广利终于认识到问题的严重了。那怎么办？很好办。那就是，将他的绝世混功发挥到底，继续留在敦煌。他已经想好了，能混一天是一天。有得混，总比没得混好。

三 惊人的意外

就在李广利手足无措、不知去向之时，西北方向发生了一件大事。正因为这事，使得李广利咸鱼翻身，有了再混的机会。改变李广利的这件事，就是匈奴又出来闹事了。

自从霍去病将匈奴打得满地找牙、躲到漠北之后，他们很少出来闹事。偶尔想出来吹吹风、透透气，都像是老鼠逛街似的小心走路，免得汉朝又一棍将他打晕了去。

当年，霍去病修理的匈奴单于，名唤伊稚斜。自伊稚斜单于之后，匈奴已经换了几拨领导人了。首先是，伊稚斜死，子乌维立为单于。乌维上台没多久，匈奴有一牛人终于也走了。这个人，就是曾经汉朝、匈奴两边通吃的赵信。

赵信死后，汉朝以为，匈奴帐中无人策划了。于是派出使节，准备降服匈奴。结果这个乌维单于，也不是白混的。他没实力跟汉朝干架，但是忽悠汉使还是绰绰有余的。在他任上，忽悠了好几拨汉使，说要准备向汉朝投降，但前

提是汉朝要待人真诚，多给点路费。

汉使屁颠屁颠地回长安，向刘彻报告。刘彻说路费这事好说，于是告诉乌维说没问题。没想到，乌维说，我要来长安，你得给我住好的，还是先把我的宾馆修好再说吧。

修好了宾馆，又说你得派个高级别的人来接我才行。于是，汉朝只好再派个贵人出使匈奴。然而，乌维派出的一个贵人使者，病死在长安。乌维突然翻脸，说你害死我们的人，到底是不真诚。于是，扣了汉朝使者，出兵袭击汉边。

这时，汉朝天子刘彻才恍然大悟。娘的，什么路费，什么投降，什么贵人，通通是骗局。乌维单于就是想拖一天算一天。你想拖，老子才不跟你拖呢。你不投降，那就只好开打了。

事实上，刘彻也只是吓唬乌维罢了。现在还不是动手的时候，他必须等待。

公元前105年，有两个好消息传入长安。第一个是，狡猾的乌维单于伸腿走人了。第二个则是，乌维单于子詹师庐接班，因为年纪还小，人称儿单于。儿单于一上任，不是折腾，而是朝西北更远的地方搬家。

再过一年，即公元前104年，又有一个好消息传来，匈奴左大都尉派人秘密向汉朝传话，说他准备造儿单于的反，汉朝务必做好外应工作。

这不是一个假消息。左大都尉是真反，而不是假反。他之所以反，是因为跟着儿单于混，前途实在太过渺茫。首先，那年冬天一场大雨，冻死了匈奴的大部分牛马；其次，儿单于这人脾气特坏，动不动拿刀杀人。整得匈奴国中，人人自危。

刘彻等的就是这一天。我不搞你，也不骂你，而是等你病得无可救药的时候，再来收拾你。

刘彻将接应匈奴左大都尉造反的工作，交给了公孙敖。而公孙敖的任务，就是筑城，驻军观望，准备随时出动。此次筑城，修在今天的内蒙古乌拉特中旗东五十公里新忽热，时称受降城。

公孙敖修好了受降城，刘彻突然发现，所谓受降城，距离匈奴汗仍然十分遥远。所谓十分遥远，到底有多远？仅两地航空距离，就六百五十公里。